

國立嘉義大學 停車場地維護費收費標準

93 年 12 月 13 日車管會修定
 97 年 10 月 21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
 97 年 12 月 16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
 98 年 09 月 08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 102 年 08 月 01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 103 年 08 月 12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證件種類	類別	車種	收費標準	說明
教職員工 通行證	教職員工(含臨時 人員及研究助 理、附小教職員 工、實習老師)	汽車	室外每張 500 元	1、教職員工生同時申請汽、機 車通行證者，機車免收費。 2、申請補發(同車號)汽車第 1 張 100 元、機車 50 元；第 2 張起，汽車每張 500 元、機車每 張 100 元。
			室內每張 4,000 元	
		機車	每張 200 元	
	退休教職員工	汽車	室外每張 250 元，以一 張為限，第二張起每張 收費 500 元	
學生 通行證	學 生	汽車	室外每張 500 元	
			室內每張 4,000 元	
		機車	每張 200 元	
短期 通行證	施工車輛(本校採 購案件得標廠商)	汽車	每張 500 元	補發(同車號)汽車第 1 張 100 元，第 2 張起每張 500 元。
	短期訓練班	汽車	每月 100 元	汽車-3 個月內收費 100 元，3-6 個月收費 250 元，6 個月以上收 費 500 元。機車-3 個月內收費 50 元，3-6 個月收費 100 元，6 個月以上收費 200 元。(103 學 年度第 1 學期第一次會議決議)
		機車	每月 50 元	
	水工材料 試驗場廠商	汽車	不收費	水工材料試驗場廠商免收費，補 發收 100 元工本費。
公務 通行證	貴 賓	汽車	不收費	由各單位填寫公務通行證申請 表且出具證明函並加會秘書室。
		機車		
	兼任老師	汽車	不收費	

		機車		申請表並加會人事室，核發以兼課當學期為限。
	社團老師	汽車	不收費	由各單位填寫社團教師通行證申請表並加會學務處。
		機車		
訪客臨時通行證	校外人士、廠商、婚紗公司	汽車	室外每張 1,000 元	補發（同車號）汽車第 1 張 100 元，第 2 張起，每張 1,000 元。機車每張 50 元。婚紗公司可選擇按次或每年每張 1,000 元。
		機車	每張 200 元	
未辦理通行證進入校區者	畢業校友、訪客、學生家長、洽公、廠商、持校友卡者	進入校區有簽章者一小時免費，超過一小時以上者以次計費，每次收費 30 元。		學生家長經學務處或系所老師核章證明者，朋友來訪經本校同仁通知或簽名註明者，不收費
	依車輛管理辦法所列之車輛、開會、團體參觀訪問、貨運公司	開會通知單、報到單、簽會公文（參觀、訪問）		不收費、不換證（下班時間後通行，校警依規定查詢登記，如有載出物品應有單位或負責人通知）
備註	<p>一、 汽、機車通行證以學年度計算（9 月 1 日至隔年 8 月 31 日）。</p> <p>二、 計費期間：9 月 1 日至隔年 8 月 31 日為全額收費，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為減半收費。</p> <p>三、 通行證退費標準：（依據 98 年 9 月 8 日行政會議決議）</p> <p>（一） 通行證若申請後因故不使用，應於領證日起 7 日內辦理全額退費（需扣除行政處理費用，機車 50 元、汽車 100 元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</p> <p>（二） 領證後 1 個月內因故不繼續使用，核退所繳金額 50%，領證超過 1 個月後因故不繼續使用，不予退費。</p> <p>四、 各校區室內停車場退費標準</p> <p>（一） 學期中不使用車位退費標準-扣除行政處理費 1000 元後，再依剩餘月份比例退還費用。</p> <p>（二） 學期中申請使用車位收費標準-扣除原申請通行證 500 元後，再按使用比例月份收費。（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一次會議決議）</p> <p>五、 凡捐款本校校務基金達一定之金額者，依相關辦法規定得免收取通行證費用。</p> <p>六、 如有任何疑問，請洽詢駐警隊電話 2717151、分機 7151 或傳真 2717157，E-mail 至 pldll@mail.ncyu.edu.tw。</p>			